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9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13 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39,785,741.8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36,323,714.02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 2023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

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13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止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 423,6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136,328 股后的股本 421,463,672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9,771,762.14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4.22%。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实施。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该预案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该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